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舒婕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89
電子信箱：01063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40079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80000A_1140079331_ATTACH1.xlsx、

376580000A_1140079331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40079331_ATTACH3.pdf、

376580000A_114007933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為遴薦「114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」

新竹考區監場人員，請查照並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考試訂於114年7月4日（星期五）至同年月8日（星期二）於本市立三民國民中學舉行。
- 二、為因應旨揭考區監場業務需要，請遴薦公教人員（不含約聘 僱及代理教師）擔任監場人員，並以領有考選部國家考試監 場人員識別證且負責盡職無不良紀錄者為優先。另請本府各 單位繕造監場人員名冊於114年5月21日（星期三）前將EXCEL電子檔及核章後掃描檔寄送至人事處承辦人信箱010634@ems.hccg.gov.tw；至所屬機關學校則請上傳至雲端人事智慧館彙辦。
- 三、本府將依實際需要逕行調整監場人員，又獲選派擔任之監場 人員於例假日辦理之試務工作，依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

人事室 114/05/06 11:56



1140002094

有附件



88年 10月19日局給字第027630號函釋規定略以，參與試務及監試人員既已依規定支領考試工作酬勞費，不合另予補休或領取加班費，併予敘明。

四、檢附監場人員遴薦名冊（空白表）、考試日程表及考選部國家考試監場人員選聘要點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秘書辦公室、新竹市政府消保官辦公室、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、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除外)、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

